

# 最新体育课玩绳教学反思 体育课教学反思 (优秀7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 临时用水用电安全协议书篇一

甲方：

乙方：

乙方因施工用电需要，在甲方交纳费用的箱变下用电。本着施工安全和安全用电的原则，特订如下安全协议：

- 1、甲乙双方必须认真贯彻执行建设部jgj46-20\_\_《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及国标gb50194-93《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要求，严格遵守电气安全操作规程。
- 2、乙方必须严格按照规范及施工方案由专业电工人员实施，严禁违规和私拉乱接。
- 3、甲乙双方必须建立相应安全管理制度及检查制度。
- 4、乙方必须配备专职合格电工跟班负责检查、维护和管理，针对电线路、电闸箱以及用电设备定期巡视检查、保养和进行电气检测试验，凡不符合安全要求的电气设备、机具一律禁止使用。电工持证上岗，并严格履行交接班制度，认真填写电工巡查记录，严禁违章作业。非持证的电工作业人员严禁从事电工作业。

5、乙方的配电箱、电线电缆和用电设备(器具)必须是正规合格产品，满足规范要求，严禁不合格品入场。乙方施工现场内配电箱，必须保证门锁完好、牢固、防雨、防尘，箱体涂有安全色标并统一编号，箱内无杂物，平时配电箱门应保持关闭。固定式配电箱应按要求设置围栏，并有防雨防砸措施。与甲方配电设施要有明显区别。

6、施工现场各级配电箱、开关箱的箱体安装和内部设置必须规范，箱内电器必须可靠完好，保护罩(冒)齐全，电器的选型、定值要符合规定，开关电器应标明用途，箱内附有电器接线图。

7、施工现场用电设备和线路，必须按tn-s三相五线制和两级保护设置。两级漏电保护器的设置应合理、相互匹配，以达到分级、分段保护目的，漏电开关必须定期测试确保完好。每台用电设备应有各自专用的开关箱，必须实行“一机一闸一漏一箱”制。严禁一闸多用。

8、施工现场临时用电配电线路必须按规范架设整齐。电缆线路必须按规定沿附着物敷设或采用埋地方式规范敷设和验收，不得沿地面明敷设。电线、电缆必须绝缘良好，电线不得与金属物等绑在一起，严禁电源线路随意拖地、浸水。

9、凡带电或接触明电作业，至少由两人操作，必须严格按照规范履行监护程序。操作人员与监护人都必须是经专业培训合格持证上岗的电工，必须掌握安全用电知识和本系统电气运行原理。

11、乙方的用电量和电量单价根据与合同项目部签订的合同确认，每月25日计量。

12、本协议内容未详尽之处，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规范执行。

本协议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

## 附：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强制性条款

二、 建筑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工程专用的电源中性点直接接地的220/380v三相四线制低压电力系统，必须符合下列规定：

1. 采用三级配电系统；
2. 采用tn-s接零保护系统；
3. 采用二级漏电保护系统；

三、 电工必须经过按国家现行标准考核合格后，持证上岗工作；其他用电人员必须通过相关安全教育培训和技术交底，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工作。

四、 各类用电人员应掌握安全用电基本知识和所用设备的性能，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2. 保管和维护所用设备，发现问题及时报告解决；
3. 暂时停用设备的开关箱必须分断电源隔离开关，并应关门上锁；

五、 移动电气设备时，必须经电工切断电源并做妥善处理后进行。

六、 在施工现场专用变压器的供电的tn-s接零保护系统中，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必须与保护零线连接。保护零线应由工作接地线，配电室(总配电箱)电源侧零线或总漏电保护器电源侧零线处引出。

七、 当施工现场与外电线路共用同一供电系统时，电气设备的接地、接零保护应与原系统保持一致。不得一部分设备做保护接零，另一部分设备做保护接地。

采用tn系统做保护接零时，工作零线必须通过总漏电保护器，保护零线必须由电源进线零线重复接地处或总漏电保护器电源侧零线处，引出形成局部tn-s接零保护系统。

八、 pe线上严禁装设开关或熔断器，严禁通过工作电流，且严禁断线。

九、 tn系统中的保护零线除必须在配电室或总配电箱处做重复接地外，还必须在配电系统的中间处和末端处做重复接地。在tn系统中，保护零线每一处重复接地装置的接地电阻值不应大于 $10\omega$ 在工作接地电阻值允许达到 $10\omega$ 的电力系统中，所有重复接地的等效电阻值不应大于 $10\omega$

十、 做防雷接地机械上的电气设备，所连接的pe线必须同时做重复接地，同一台机械设备的重复接地和机械的防雷接地可共用同一接地体，但接地电阻应符合重复接地电阻值的要求。

十一、 配电柜应装设电源隔离开关及短路、过载、漏电保护电器。电源隔离开关分断时应有明显可见分断点。

十二、 配电柜或配电线路停电维修时，应挂接地线，并应悬挂“禁止合闸、有人工作”停电标志牌。停送电必须由专人负责。

十三、 发电机组电源必须与外电线路电源连锁，严禁并列运行。

十四、 发电机组并列运行时，必须装设同期装置，并在机组同步运行后在向负载供电。

十五、 电缆中必须包含全部工作芯线和用做保护零线或保护线的芯数。需要三相四线制配电的电缆线路必须采用五芯电缆。五芯电缆必须包含淡蓝、绿/黄两种颜色绝缘芯线。淡蓝

色芯线作n线;绿/黄双色芯线必须用作pe线，严禁混用。

十六、 每台用电设备必须有各自专用的开关箱，严禁用同一个开关箱直接控制2台及2台以上的用电设备(含插座)。必须实行“一机一闸一漏一箱”制。

十七、 配电箱上的电器安装板上必须分设n线段子板和pe线端子板□n线端子板必须与金属电器安装板绝缘;pe线端子板必须与金属电器安装板做电气连接。进出线中的n线必须通过n线端子板连接;pe线必须通过pe线端子板连接。

十八、 开关箱中的漏电保护器的额定漏电动作电流不应大于30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不应大于0.1s□使用于潮湿或有腐蚀介质场所的漏电保护器应用防溅型产品，其额定漏电动作电流不应大于15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不应大于0.1s□

十九、 比较潮湿或灯具离地面高度低于2.5m等场所的照明。电源电压不应大于36v;潮湿和易触及带电场所的照明，电源电压不得大于24v;特别潮湿场所、导电良好的地面、锅炉或金属容器内的照明，电源电压不得大于12v□

二十、 在配电室内，外高压部分及线路工作时应按顺序进行。停电、验电悬挂地线，操作手柄应上锁和挂标示牌。

二十一、 电气设备所用的金属外壳必须接地和接零。同一设备可做接地和接零。同一供电系统不允许一部分设备采用接零，另一部分采用接地保护。

二十二、 电工作业时必须穿绝缘鞋、戴绝缘手套，酒后不准操作。

二十三、 定期和不定期对临时用电工程的接地、设备绝缘和漏电保护开关进行检查、维修，发现隐患及时消除，并认真

填写检查维修记录。

甲方单位： 中铁一局沈阳南站地铁配套工程 乙方单位：

土建施工项目经理部

甲方负责人： 乙方负责人：

日 期： 日 期：

## 临时用水用电安全协议书篇二

乙方(用电方)：\_\_\_\_\_

因\_\_\_\_\_原因，需临时搭线用电，为明确供用电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及《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等电力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一、用电方临时搭线用电地址：

二、用电方用电负荷：

三、临时用电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四、安全责任

1、电力线路及保护装置应根据用电容量配备。

2、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及电气设备连接的金属构架，必须采取可靠的接地保护。

3、临时用电应装设配电箱(户外应配设防雨型)，导线应绝缘良好，导线端头应采用螺栓连接或压接。

4、配电箱内安装的接触器、刀闸等电器设备，应动作灵活，接触良好可靠，触头没有严重的烧灼现象。

5、配电箱内电气设备应完整无缺，设有专用漏电保护开关，必须一只漏电开关控制一只插座。

6、所有移动电具，都应在漏电保护开关之中，电线无破损，插头插座应完整，严禁不用插头而用电线直接插入插座内。

7、照明灯具的金属外壳必须作保护接零。单相回路的照明开关箱(板)内必须装设漏电保护器。

8、供电点由甲方指定，供电点后的计量装置、动力线及保护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配备。

9、临时用电期间，乙方应设专人(姓名\_\_\_\_\_电话\_\_\_\_\_)负责临时用电设施，用完及时拆除。

10、甲方有权依法对乙方开展用电检查工作，乙方应接受检查，并根据检查人员依法提出的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回答有关询问、协助提取证据。

11(更多内容请访问首页：)、乙方不得向外转供电，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对乙方供电，并且因此带来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12、因乙方用电不当造成的人身、设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3、乙方临时用电期间需办理临时用电许可证并粘贴于配电箱内。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拆除临时用电设施止。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临时用水用电安全协议书篇三

分包单位 以下简称乙方：

起止日期：从乙方签订本协议书开始至分包工程结束。

为了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和国家的有关政策、法规，保障施工现场的用电安全，依据《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59-99)的要求，以及市建委颁发的关于《北京市建设工程施工现场安全防护标准》的通知规定，结合施工现场的实际情况，甲乙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协议。协议双方须共同信守，严格履行。

### 一、甲方职责

- 1、甲方对乙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用电教育，若发现违章、隐患作业及时责令乙方停止作业并及时整改。
- 2、遇到需要停电的紧急情况，甲方应在停电之前及时通知乙方。
- 3、制定现场施工用电管理制度，进行施工用电安全技术交底监督检查。

### 二、乙方职责

- 1、各配电箱位置设立合理便于使用，各开关插座安全可靠，并按标准配备持有上岗证的专业电工。
- 2、乙方需严格遵守国家及北京市的安全用电技术规范及相关用电标准。



3、乙方须严格遵守甲方所制定的现场施工用电制度、规定及施工用电安全技术交底。

4、乙方人员不得随意乱接乱拉电源及其它不安全的电气设备，如需用电必须由专业电工进行操作。

5、乙方在使用手持电动工具时必须使用安全可靠合格的手提箱，禁止使用不符合要求的其它小插板。电源线必须选用无接头、无破损的多股铜芯橡皮护套软电缆。

6、现场移动照明必须采用封闭式碘钨灯，严禁使用开口式碘钨灯；在特殊场所需使用手把灯，必须采用36v以下的安全电压和设置防溅漏电保护器。

7、在使用电焊机等电气设备时必须穿戴好防触电防护用品；所有用电设备都必须接保护线并安装插头，严禁用电线直接插入插座使用。

8、施工现场的配电箱和开关箱应配置两级漏电保护，并选用电流动作型，漏电动作电源部大于30ma□额定漏电动作时间应不大于0.1s□潮湿及手持工具末级漏电动作电流应不大于15ma□配电箱内设备必须完好无损，安装牢固，导线接头包扎严密，绝缘良好，电源线进箱处做固定。箱内分路应标注明确。箱门内侧应标有单线系统，箱内应配锁，并由专人负责。配电箱周围不能有杂物。

9、施工现场临时用电设施和器材必须使用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严禁使用假冒伪劣等不合格产品。安全电气产品必须经过国家专业检测机构认证。

10、发生有碍整体系统安全的隐患或问题后，乙方应立即向甲方报告，需要甲方提供电源停电配合的，提前向甲方申请，经甲方同意由甲方人员完成(因触电事故急救需要除外)。

11、因乙方违反有关规范、标准、规定及本协议所引发电气灾害事故，造成经济损失或人员伤亡的一切责任、经济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12、补充条款：

以上条款望双方共同遵守，如另有未尽事宜按北京市有关用电规范、规定执行。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负责人： 负责人：

日期： 日期：

## 临时用水用电安全协议书篇四

甲方：

乙方：

为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明确甲乙双方的临电安全管理责任，切实做好贵安新区贵安小镇中八安置房一期施工二标项目的临电安全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JGJ46—200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GB50194—93）地方、公司及本项目的临时用电安全生产管理规定，认真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确保贵安新区贵安小镇中八安置房一期施工二标项目安全管理目标的实现，同时依据甲乙双方合同要求，特签订此临时用电安全管理协议书。

1、甲乙双方应根据合同及本协议要求，分别认真做好各自的临电安全管理工作，最大限度减少和杜绝各类电气伤亡事故的发生。

2、甲乙双方在履行法律法规要求的安全职责过程中，需要甲乙双方合作共同完成的工作，甲乙双方必须严格按照协议约定的工作程序执行，确保法律法规要求的职责得到落实。

3、甲乙双方依据国家地方法律法规、合同及本协议内容在施工过程中留存的书面记录，做为甲乙双方履行各自安全职责的主要证据。

甲乙双方分别作为独立的法人单位，均必须严格执行有关临电安全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要求作为法人单位应当履行的责任，切实加强各自单位临电安全管理工作，健全各自的临电安全管理体系。

1、甲方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0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93》及国家、地方、甲方上级单位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监督现场所有施工单位遵照执行。

2、甲方电气专业人员应熟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的技术、操作、使用、安全等相关知识和要求，定期组织对现场用电线路及设备进行检查。

3、甲方负责提供用电电源及从箱变到二级配电箱的配电系统设施，负责组织临电施工人员按照规范要求安装从箱变到二级配电箱的配电系统，组织其验收并上报电气安全主管部门。

4、因甲方提供配电设施自身质量问题造成的设备和线路电气事故，由甲方承担主要责任。

5、甲方负责现场从箱变到二级配电箱的配电设备、线路的运行、维护、检修及监督管理，保证以上配电系统的正常安全运行，并定期对以上设施监督检查。

6、从二级配电箱以下（包括从二级配电箱接出的电缆）的所有配电设施由所用电单位负责提供，甲方负责对其进行监督管理。

7、甲方定期对乙方施工人员进行临时用电安全常识教育。

8、甲方负责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对各施工单位进行监督管理，对违反规定的施工单位按照《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进行处理。

1、乙方严格执行《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  
《JGJ46—2005》《建设工程施工现场供用电安全规范》  
《GB50194—93》及国家、地方、甲方单位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定等要求，严格执行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并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

2、乙方负责自行提供从二级配电箱以下（包括从二级配电箱接出的电缆）的所有配用电设施，并设置临电负责人，由其负责本单位所有配用电设施的运行、维护、维修管理。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存在缺陷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3、乙方自行提供的配用电设备、设施、工具、线缆必须满足规范及甲方要求，如乙方不按照规定要求配置，甲方有权禁止其入场使用并要求乙方立即整改；如乙方不按规定要求配置自行提供用电设施而导致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4、乙方必须在进场前一周提交用电申请表，将本单位所需用电电源负荷及数量上报甲方，由甲方批准后根据甲方制定方

案措施由乙方负责实施。乙方未提交用电申请或未经甲方批准或批准后不按甲方制定方案措施实施的，而造成伤亡事故的，由乙方负主要责任。

5、乙方必须在进场后一周内负责将本单位临电人员名单及低压电工操作证上报甲方。乙方现场所有临电人员必须持有效电工操作证上岗，操作证不得作假，不得超过有效期限；无证上岗人员造成的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6、未经项目批准，乙方不得随意挪动现场临时用电设施，不得乱接拉电源。一经发现，甲方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处理。

7、建筑物内不得随意设置220/380v照明、插座等用电设施，如需设置，必须提前向甲方报请用途及批准后方可设置。

8、乙方宿舍、厨房、库房等场所照明用电严格按照临电规范和项目规章制度，禁止随意使用220/380v电压照明，其他生活用电在经甲方同意并有用电批准单后方可使用。乙方负责本单位节约用电工作，人走灯灭，杜绝设备空载、超载运行。乙方未经甲方批准就使用而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9、甲方在乙方每间宿舍内安装了漏电配电箱及220v插座1个，此插座用途为提供手机充电及夏天电风扇、冬季电暖器用电，限定负荷上限为1kw（单相），此插座严禁改变使用用途，严禁用于电炉、电热水器、电热毯、电饭锅等用电，严禁超负荷使用，乙方不得私自改变插座位置，严格遵守《生活区宿舍用电管理规定》。乙方不遵守本条规定内容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10、乙方不得私自移动、改动现场的一切用电设施、设备和线路。不得随意乱拉乱接线路及设备，防止触电及火灾的发生。如确有需要，必须经甲方电气专业工程师查看同意后，通知临电电工接线安装，按批准方案进行施工。乙方未经甲

方同意私自改动而发生事故的，由乙方承担主要责任。

11、乙方人员不得砸撬破坏配电设施和电气线路，必须严格服从甲方项目及临电人员的监督管理。使用过程中乙方必须由临电专业人员巡回检查，发现电气安全隐患及时处理、及时上报甲方，确保安全用电。

12、施工现场配电箱、柜周围3米内严禁堆放易燃易爆及其他一切材料和物品。

13、乙方负责严格遵守执行甲方制定的《施工现场临时用电管理规定》，接受甲方监督管理。

14、乙方配合甲方做好现场用电安全管理工作，由乙方临电负责人负责。乙方领导及现场负责人、主要管理人员要认真做好每个在场人员用电的安全教育，并以身作则严格遵守甲方的用电规定。

15、乙方在完工退场前，必须把从甲方领取的设备和剩余材料接收发记录量退回，如有丢失和损坏，按实物采购价格的两倍扣罚。

16、各种施工机械、电气设备在使用前必须经机修人员及电工检测，检测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17、开关箱与所控制的固定式用电设备的水平距离不得大于3米，与分配电箱的距离不得大于30米。开关箱内安装漏电开关、熔断器及插座。电源线采用橡套软电缆线，从分配电箱引出，接入开关箱上闸口。

18、现场每台电气设备应有各自专用的开关箱，开关箱安装漏电保护开关的漏电动作电流应为30ma以下，必须实行“一机一闸一漏一箱”制，严禁同一个开关电器直接控制两台及两台以上用电设备（含插座）。配电室至各支路均采用三相

五线制，接地保护。

19、施工现场照明用的流动性碘钨灯应采用封闭式碘钨灯，采用金属支架安装时，支架应稳固，灯具与金属支架之间必须用不小于0.2米的绝缘材料隔离，严禁采用木棒作支架。照明线路不得拴在金属脚手架上，严禁在地面上乱拉、乱拖。

20、施工现场所使用的各种电焊机，焊接时二次线必须双线到位，严禁借用金属管道、金属脚手架、轨道及结构钢筋作回路地线。焊把线无破损，绝缘良好。焊把线必须加装电焊机漏电保护器。其一次线长度不得超过5米，二次线应使用专门的焊把线且必须使用快速插头，其长度不得超过30米，两侧接线应压接牢固，必须安装可靠防护罩。

21、施工现场设置配电箱，其前后2米范围内不得堆放任何材料，防止影响电工的维护和操作。

22、配电箱、柜放置应平稳，移动式配电箱不得置于地面上随意拖拉，应固定在支架上，其箱底与地面的垂直距离应大于0.6米，小于1.5米。

23、维修时应切断电源，挂醒目的警告标志牌（如禁止合闸、线路有人工作等字样）或一人工作、一人看护。

24、如发现电气出现烧蚀、松动等情况，应立即进行检修。任何人均不得将任何用电设备的电源线直接勾挂在电气装置上，一经发现应立即加以制止。

25、施工现场地下室、潮湿场所、施工作业面等处照明使用36v低压，甲方仅提供楼层、楼梯低压照明干线，低压照明支线、低压灯泡及行灯由乙方自行解决。

26、现场配电箱需上锁并由临电人员负责维修及保养，所有施工人员不准擅自撬、拉、拽配电箱门，违者按《施工现场

临时用电管理规定》接受罚款。

本协议经立协议双方法人单位盖章或现场负责人签字后生效，有效期从xx年xx月xx日至合同任务结束。

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存放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xx年xx月xx日 xx年xx月xx日

## 临时用水用电安全协议书篇五

乙方（用电方）：\_\_\_\_\_

因\_\_\_\_\_原因，需临时搭线用电，为明确供用电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及《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等电力法规，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二、用电方用电负荷：\_\_\_\_\_

三、临时用电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 四、安全责任

1、电力线路及保护装置应根据用电容量配备。

2、电气设备的金属外壳及电气设备连接的金属构架，必须采取可靠的接地保护。



3、临时用电应装设配电箱（户外应配设防雨型），导线应绝缘良好，导线端头应采用螺栓连接或压接。

4、配电箱内安装的接触器、刀闸等电器设备，应动作灵活，接触良好可靠，触头没有严重的烧灼现象。

6、所有移动电具，都应在漏电保护开关之中，电线无破损，插头插座应完整，严禁不用插头而用电线直接插入插座内。

7、照明灯具的金属外壳必须作保护接零。单相回路的照明开关箱（板）内必须装设漏电保护器。

8、供电点由甲方指定，供电点后的计量装置、动力线及保护设备等均由乙方自行配备。

9、临时用电期间，乙方应设专人（姓名\_\_\_\_\_电话\_\_\_\_\_）负责临时用电设施，用完及时拆除。

10、甲方有权依法对乙方开展用电检查工作，乙方应接受检查，并根据检查人员依法提出的要求，提供有关情况、回答有关询问、协助提取证据。

11、乙方不得向外转供电，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对乙方供电，并且因此带来的后果由乙方负责。

12、因乙方用电不当造成的人身、设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13、乙方临时用电期间需办理临时用电许可证并粘贴于配电箱内。

五、本协议一式两份，自签订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拆除临时用电设施止。

甲方（签章）：\_\_\_\_\_乙方（签章）：\_\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